

##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2年3月6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5）执行事务合伙人：吴卫星

（6）人员信息：截至2021年12月31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56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042人，其中超过5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7）业务信息：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0年度收入总额为18.32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5.68亿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5.84亿元。

（8）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181家上市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2.31亿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

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7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超过 8000 万元。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杭州中院于 2020 年 12 月判决本所及其他中介机构和五洋建设实际控制人承担“五洋债”连带赔偿责任。截至目前，立案执行案件的案款已全部执行到位，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已履行了案款。

## 3、诚信记录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行政监管措施 15 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近三年从业人员中 2 人受到行政处罚、27 人次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熊建辉

拥有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执业资质。200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大信所执业，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康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时代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任京城股份独立董事。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欢欢

拥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非执业）资质。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大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服务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爱知世元（北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鸿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签字注册会计师：曹园园

拥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非执业）资质。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大信所执业，2021 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服务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时代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鸿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康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冯发明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质量复核，2001 年开始在大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单位（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单位（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通过查阅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拥有足够的经验和良好的执业团队，熟悉公司业务，能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

项提请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经审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足够的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以及投资者保护能力。鉴于该所具备较好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能够有效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续聘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 3、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 4、监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 5、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